

第四章 疫病防治的经验与教训

一、坚持“预防为主”，实行科学免疫

四十年来，上虞县广大畜牧兽医工作者与畜禽疫病作斗争的成功经验就是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这是防制疫病的关键。“预防为主”包括两方面的工作，一是加强栏舍及周围环境的卫生管理，过去畜牧业是以农村千家万户的家庭副业为主，后来发展了集体畜牧业和八十年代兴起的专业场户，栏舍由传统的软栏改成了水泥硬栏，便于消毒冲洗。消毒药有来苏尔、烧碱、甲醛、农福、速布等代替了以往单纯使用生石灰、草木灰之类；养鸡场户的“全进全出”也是预防禽疫的重要措施，外贸出口检疫的回空车皮的消毒是保证供港猪安全的必要措施。所存在的主要问题是疫情时卫生管理和消毒措施抓得紧，平时相对平安时期消毒管理工作就放松或者流于形式。“预防为主”的另一重要工作是开展预防注射工作，这是防制畜禽主要传染病的最有效的措施。上虞是全省牛炭疽的疫区，自1940年开始就有炭疽病牛，从五十年代起在上虞就开始使用牛炭疽疫苗进行注射。凡出现病牛的疫区即连续二年注射疫苗。自1955年～1980年二十五年时间里共发生17头炭疽病牛，由于开展数年牛炭疽疫苗注射，使牛炭疽病局限在章镇、丰惠、百官三区的部分乡村，疫区没有进一步扩大，病牛也逐渐减少，

从1980年4月19日最后一头病牛扑杀后连续四年在疫区和外围区域进行牛炭疽芽胞灭活弱毒疫苗注射工作，由于抓了牛炭疽预防注射工作，近十年没有出现过病牛。

同样，对于猪瘟、猪丹毒、鸡新城疫、鸭瘟、兔瘟、狂犬病等传染病，只要能切实搞好预防注射工作，这些疫病都能迅速有效地得到控制和消灭，而且疫区的紧急预防注射还能有效地降低死亡率。特别是对猪瘟和鸡新城疫的预防，自八十年代以来，免疫程序的改革和完善，免疫效果更加切实。对于猪瘟的预防，1980年以前是采取每年春秋两季防疫，1980年以后改为除春秋两季预防外加平时补针、窝内小猪防疫和集市小猪市场的防疫，从而大大提高了猪瘟的防疫密度，减少了免疫空档，对防制和消灭猪瘟起了决定性作用。对于鸡新城疫的预防，1963年开始使用印系疫苗即Ⅰ系疫苗给成年鸡作一次性皮下刺种免疫，1981年后在专业场户中推广15日龄Ⅱ系滴鼻或饮水、35日龄Ⅱ系二免、50日龄Ⅰ系针刺（或稀释注射）。对蛋、种鸡场还推行对传染性法氏囊病、传染性支气管炎、鸡痘等疫苗的预防注射。1987年起对所有孵坊进行1日龄马立克氏病疫苗注射免疫，由于实行了科学的免疫程序，对防制鸡的主要传染病起了决定性的作用。

但是，由于目前的区、乡基层兽医站体制上还存在着防与治的矛盾，疫苗的使用、中间运输环节和保存上都存在一些问题，加之部分群众和少数干部对防疫工作缺乏足够的认识，使畜禽防疫工作的难度增大，使行之有效的预防免疫优越性不能

充分得到发挥。

二、健全疫情报告，迅速扑灭疫病

1979年开始，县、区、乡三级兽医站建立了主要疫病的疫情报告制。1987年起把这项工作作为基层兽医站的年终考核项目，一旦发生畜禽烈性传染病立即上报并组织力量根据“早、快、严、小”的原则，采取“封、检、隔、消、处”的综合防制措施，从而迅速有效地加以扑灭。但是，目前的疫病监测工作还跟不上，疫情报告制与基层兽医站的年终考核办法上有矛盾，使少数兽医有隐瞒疫情或报告不及时的现象。引入的畜禽检疫把关不严和对从外地疫区带入的肉食副产品禁而不止，这些现象都对全县范围内控制和扑灭疫病构成了潜在威胁。

三、做好防治结合，减少弥补损失

预防禽霍乱、猪气喘病、猪丹毒、仔猪白痢、仔猪副伤寒等传染病的疫苗保护率不够理想，但有药可治，广大兽医人员对这些疫病采取疫苗注射和药物预防或治疗的办法以控制疫情，降低死亡率，从而减少和弥补了群众的损失。但对于象口蹄疫、鸡新城疫、猪瘟等烈性传染病不提倡用药物治疗，否则治疗不但没有实际意义，而且还会使病毒扩散，造成更大的经济损失。

四、贯彻防疫条例，实行以检促防

1985年以来，国务院颁发了《家畜家禽防疫条例》，农牧渔业部制订了《家畜家禽防疫条例实施细则》，浙江省人民政府颁发了《家畜家禽防疫条例实施办法》，为本县防制畜禽疫病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武器。从此，疫病防制工作有法可依。在